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DISON

— G R O U P —

Madiso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7）

有關就一項潛在業務合作訂立 不具法律約束力諒解備忘錄 之自願公告

本公告乃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潛在業務合作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浙江億邦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億邦」）（統稱為「訂約方」）（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億邦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訂立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據此，(i)本公司擬向億邦收購區塊鏈計算設備；(ii)本公司擬透過其附屬公司管理投資基金，以投資於區塊鏈行業之公司及項目；及(iii)訂約方擬進行區塊鏈技術應用之研究及開發（「潛在業務合作」）。

根據諒解備忘錄，訂約方同意：

1.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向億邦收購總金額不超過100,000,000美元之區塊鏈計算設備、加密貨幣採礦機及計算芯片。億邦亦將向本公司提供優惠價格及技術指導；

2. 本公司將成立將由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VP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牌從事第9類受規管活動：提供資產管理)管理之投資基金，以投資於區塊鏈行業之公司及項目(「**區塊鏈投資基金**」)。訂約方將為區塊鏈投資基金之種子投資者。第三方投資者亦將獲招攬，目標基金總規模為不少於500,000,000美元。區塊鏈投資基金將主要投資於有關以下各項之公司及項目：(1)製造具高運算效能之計算芯片；(2)製造區塊鏈計算設備；(3)採礦池；(4)採礦場；(5)區塊鏈金融應用；及(6)其他投資基金，其為區塊鏈行業之主要領域；及
3. 訂約方將進行區塊鏈技術於各方面之應用之研究及開發，包括但不限於5G技術、人工智能、大數據、物聯網、數據共享、電子政府、智慧城市、金融及其他相關方面之應用。訂約方將合作探索區塊鏈行業之趨勢、研究及開發區塊鏈技術及其應用，以及培育區塊鏈行業人才；

區塊鏈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最新發展

根據新華社，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中國共產黨中央委員會總書記習近平強調區塊鏈技術於技術創新及產業轉型中之重要作用。區塊鏈技術之應用已擴大至眾多範疇，如數碼金融、物聯網、智能製造、供應鏈管理及數碼資產貿易。區塊鏈亦需要與其他資訊科技(包括人工智能、大數據及物聯網)深度整合。

為回應區塊鏈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最新發展，董事會相信，潛在業務合作乃為本公司彰顯其獨特定位的創舉，利用其互補性的金融服務及區塊鏈業務以及其強大關係網絡識別可盈利商機，令本集團能夠進一步擴大其區塊鏈及金融服務業務，並為本集團帶來長期價值。

有關億邦的資料

億邦為專用集成電路(ASIC)芯片之最大製造商之一。億邦主要從事研究及開發、生產及銷售數據通訊設備及區塊鏈計算設備。億邦亦從事區塊鏈應用、人工智能數據處理器及5G技術之區塊鏈解決方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潛在業務合作之條款須待諒解備忘錄之訂約方進一步磋商後，方可作實。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諒解備忘錄之訂約方並未訂立具法律約束力協議。因此，潛在業務合作可能會或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麥迪森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欽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欽先生及郭群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葉祖賢先生太平紳士、張利先生及計祖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范偉女士、朱健宏先生及劉翁靜晶博士。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madison-group.com.hk>登載。